

希伯來書要道略解 第五十講

我們打開希伯來書第十一章，讀第21節，「雅各因著信，臨死的時候，給約瑟的兩個兒子各自祝福，扶著杖頭敬拜神。」

雅各是「因信活著」的人

我們只念這一節，因為我們要講雅各的事情，他是「因著信」活著的人。所以，聖經希伯來書第十一章描寫，他們每一個人都「因著信」。亞伯拉罕「因著信」，蒙召的時候就出去，還不知道往哪裏去；他也「因著信」就在應許之地作客旅……「因信活著」的人就是像亞伯拉罕這樣。以撒也「因著信」，將要下埃及時，神攔阻他、讓他不要學他爸爸的樣子；以撒就聽了話，住在基拉耳，在那地成了大富戶。所以，他們是「因著信」活著的人。雖然將來那地是他的，可現在不是，他必須寄居在那裏等候。這都叫「因信活著」。

雅各也是「因信活著」，雅各更有趣了，他的故事對我們來說有更大的啟示。所以我們要把雅各的事作一個專題來講。雅各這個人的名字叫「抓」。為什麼叫抓呢？我們來看這個故事，在創世記第廿五章，我們讀第19到34節，「亞伯拉罕的兒子以撒的後代，記在下面：亞伯拉罕生以撒。以撒娶利百加為妻的時候正四十歲。利百加是巴旦亞蘭地的亞蘭人彼土利的女兒，是亞蘭人拉班的妹子。以撒因他妻子不生育，就為她祈求耶和華。耶和華應允他的祈求，他的妻子利百加就懷了孕。孩子們在她腹中彼此相爭（結果是懷了雙胞胎），她就說：『若是這樣，我為什麼活著呢？』她就去求問耶和華。耶和華對她說：『兩國在你腹內，兩族要從你身上出來，這族

必強於那族，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。』生產的日子到了，腹中果然是雙子。先產的身體發紅，渾身有毛，如同皮衣，他們就給他起名叫以掃（『以掃』就是『有毛』的意思）。隨後又生了以掃的兄弟，手抓住以掃的腳跟，因此給他起名叫雅各（『雅各』就是『抓住』的意思）。利百加生下兩個兒子的時候，以撒年正六十歲。

兩個孩子漸漸長大，以掃善於打獵，常在田野；雅各為人安靜，常住在帳棚裏。以撒愛以掃，因為常吃他的野味；利百加卻愛雅各。有一天，雅各熬湯，以掃從田野回來累昏了。以掃對雅各說：『我累昏了，求你把這紅湯給我喝。』因此以掃又叫以東（『以東』就是『紅』的意思）。（因為他要紅豆湯，所以他的名字就叫以東。）雅各說：『你今日把長子的名分賣給我吧！』以掃說：『我將要死，這長子的名分於我有什麼益處呢？雅各說：『你今日對我起誓吧！』以掃就對他起了誓，把長子的名分賣給雅各。於是雅各將餅和紅豆湯給了以掃，以掃喝了，便起來走了。這就是以掃輕看了他長子的名分。』

雅各「因信」看重長子的名分；以掃卻輕看長子的名分

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這對我們是一個大教訓！雅各的故事是「因信活著」最好的一個例證。這是神教導祂的兒子們懂得，兒子的名分有多重要。神教導我們，不要輕看兒子的名分。這個不得了！以掃因為輕看了長子的名分，後來想要承受祝福竟被棄絕，這在希伯來書第十二章就有講解。

我們現在先說雅各，雅各「因信活著」。雅各生下來以後，為人安靜，常住在帳棚裏。當

然，他就和爸爸常常談心、談話，爸爸把祖先的故事、把他們列祖的故事都說出來，像亞伯拉罕怎樣聽見神的話、神的呼召就出來，離開了本地、本族；後來怎樣到哈蘭，可老祖父他拉不走了，亞伯拉罕又聽見神的呼召，讓他離開本地、本族、父家，所以，亞伯拉罕就因著信又走了，離開父家、離開他拉、離開哈蘭……以撒就把這些故事一步一步地講給兒女聽。古時候的人都住在帳棚裏，傳說祖先的事。雅各聽了就信，說「我們這一派祖先是被神揀選的，耶和華神是我的爺爺（就是亞伯拉罕）立約的，所以，我若能得著這祝福就好了。」雅各知道這祝福是長子得著的，他心裏想，「我怎麼樣能夠站在這蒙福的地位上？」各位，這就是雅各的信，他信父母所傳給他的福音，他信亞伯拉罕和神立約的事，說「你的後裔必讓萬國得福。」他就想，「我怎麼能得著這個呢？」所以，雅各的信心非常地厲害！

當然，以掃也聽了這些話，他不能一天到晚都在野外，晚上回來的時候總要話家常。作父親的，就把祖先的事講給他們聽。以掃聽了卻覺得，「這些算什麼？什麼祝福不祝福的。」他並不當回事。以掃是長子，當然他這個長子也不過比雅各早生出來那麼一分鐘而已，因為雅各抓住了他的腳跟，兩個人就一起拉出來了，以掃在前，雅各在後。以掃不當一回事，他不把神和他祖父立約的事當一回事。他總是跑到外面去打獵，每天不著家。那時候打獵是什麼呢？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就是罪中之樂，應當算是這樣的解釋。為什麼？因為那時候沒有電影院，也沒有跳舞廳，也沒有卡拉OK、妓女院……這些東西都沒有。那時候是什麼呢？就是打獵、跑馬、彎弓射箭，和一群年輕人在野外呼朋引類，搞這個活動。

雅各為人安靜，常在家中；以掃卻犯淫亂、貪戀世俗

那時候，以掃也做了些壞事，我們看第廿六章第34節，「以掃四十歲的時候，娶了赫人比利的女兒猶滴，與赫人以倫的女兒巴實抹為妻。她們常使以撒和利百加心裏愁煩。」（創廿六34-35）他和當地的人跑到外面去打獵，就和當地的女子（赫人是迦南七族裏的一族）結了親。弟兄姊妹們，你看，婚姻的問題也很要緊，以掃跟那些年輕人在外頭打獵、鬼混，結果就跟當地的女子發生關係，就娶來為妻。這是以掃。

這是一個原理，兒子是在家裏，但以掃不著家，他就是浪子，整天在外頭野。約翰福音第八章主耶穌說，兒子是常在家裏；那罪的奴僕就去犯罪（約八34-35）。所以，雅各為人安靜。這兩個人與父母的關係如何呢？以撒喜歡以掃，因為以掃是長子。我們中國人都有長門長的觀念，對長子特別喜歡。另外還有一個原因就是，以撒常吃以掃的野味。以撒是口饞，那時候的野味很好吃，他就常常吃以掃的野味。他自己吃牛、吃羊，吃得膩了，就想弄點好吃的野味，像山雞這類的東西來吃吃，所以他愛以掃。可是利百加就喜歡雅各，雅各在家做什麼呢？他幫媽媽做事，他為人安靜，烙餅熬湯。這些都是婦女的事，是媽媽的事，雅各就幫媽媽做事，他會做家務。所以，利百加喜歡雅各、愛雅各。這很有趣，一個喜歡做家務、喜歡在家的，就是兒子；那個喜歡到外面去，天天在外面跑、不著家的，就是浪子。

這個浪子在外頭還娶了兩個赫人的女兒為妻，回來就使爸爸媽媽煩死了，這兩個女子天天吵架。那個年頭娶妾，一娶就是兩個，很可能都是因為淫亂的關係，先發生了關係，後來才娶回家。我們再看希伯來書第十二章，就把以掃的故事延伸了，我們來看聖經是怎麼說的，聖經是怎

麼給以掃定位的。希伯來書第十二章第14到16節，「你們要追求與眾人和睦，並要追求聖潔，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。又要謹慎，恐怕有人失了神的恩，恐怕有毒根生出來擾亂你們，因此叫眾人沾染污穢。」我們注意第16節，說「恐怕有淫亂的，有貪戀世俗如以掃的……」所以，聖經給以掃的定位是淫亂和貪戀世俗，這是聖靈指著以掃所說的話。我們就知道，以掃是不聖潔、沾染污穢的，且有毒根生出來，他裏面那個罪的慾望非常大。「……他因一點食物把自己長子的名分賣了。」（來十二16）前面說什麼呢？前面說他輕看了長子的名分（創廿五34），他不當回事。

以掃是我們的鑑戒

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我們從這裏就得了教訓，聖經裏說，我們要「鄭重」所聽見的道理（來二1）、要「重看」我們這作了神兒子的人。這個名分寶貝得不得了！我們可以拿性命去換，就是死我們也是神的兒子！所以我們要堅持我們的信心，我們要「因信活著」，等候這兒子名分裏的一切應許。雅各就非常嚮往，以掃卻根本不當一回事。這樣，就有兩個結果出來了，以掃在世界裏玩得累昏了頭，渴得要命，急著要吃點東西、喝點東西。他回家一看，雅各正在那兒熬湯、烙餅。他就說，「你把這紅湯給我喝吧，我渴極了！」雅各一看，機會來了，說「你要紅湯可以，把長子的名分賣給我。」那時候他們年紀還小，以為是說著玩。可雅各「因信活著」，他一直想要長子的名分，想怎樣能夠得著神應許的祝福、抓住神的應許；他就「因信」在那裏等機會。結果機會來了，以掃要喝湯，急著說，「唉！這長子的名分對我算什麼呢？我將要死，這長子的名分於我有什麼益處呢？好了，給你，只要給我湯喝就行了。」雅各不放心，說「你對

我起誓！」以掃就起了誓，說「現在我把長子的名分賣給雅各。我若不誠實，我要如何如何……」他就起了誓，起誓以後，就把長子的名分賣給雅各，雅各就得了祝福。所以，等以後，以掃再要神的祝福就沒有了。

弟兄姊妹們，你知道，人若信了主、有了兒子的名分，卻輕看這兒子的名分，不當一回事，把它輕易地出賣了。有人說，「你是基督徒，你要怎麼樣、怎麼樣，但你若不是基督徒，我就會給你什麼好處。」他說，「好好好！有好處就可以了。信基督不過是糊裏糊塗的，好，現在我可以不作基督徒了。」有些人就是這樣的光景，只要有人引誘他，給他一點利益、給他個一官半職，他就不要作基督徒了。因為他不懂、他不是因信活著的人，他把信耶穌當作玩一樣，輕看了兒子的名分。弟兄姊妹們，這樣的人，「後來想要承受父所祝的福，竟被棄絕，雖然號哭切求，卻得不著門路使他父親的心意回轉……」（來十二17）

因著信，雅各成為了以色列

我們要重點講雅各的故事。雅各這個人是真正「因信活著」的人。雅各後來為他的兩個孫子（就是約瑟的兒子）祝福的時候，我們知道，他還是抓住他所信的，他一直抓住神的應許。他雖然自己得不著，但他深信神的應許必然做成。所以，雅各是「因信活著」的人。後來，當他跟神摔跤、抓住神的使者要祝福的時候，神就給他改名，叫以色列。雅各是「抓」的意思，雅各的故事很有趣，他有三「抓」：第一是抓「長子的名分」；第二是抓「太太」，後來他到了拉班家裏，他要拉結、利亞兩個太太。當然，利亞是因著他岳父騙他，他本來是要拉結，他喜歡拉結，拉結長得漂亮，他為拉結工作七年。可是，他的岳父說，「我的大女兒嫁不出去，先把大女

兒給他好了。」拉班就把大女兒利亞先給了雅各；等人洞房成了親，雅各才知道原來是利亞。因為古時候沒有電燈，都是油燈，一吹燈什麼都看不見了。所以，等到雅各發現他岳父騙了他，他岳父就說，「你再服侍我七年，我就把小女兒給你。」結果他服侍了廿年，白日乾熱，夜晚寒霜，替他岳父放羊。結果，兩個妻子都得到了，只是他喜歡拉結勝過利亞。這就是「因信活著」。為什麼呢？因為他哥哥娶了赫人當地的女子為妻，血統不正，不是出自他本族、不是蒙福的家族。而雅各就跑回去，到他舅舅那裏去娶親。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你就知道，娶外邦女子為妻對我們的信心也是一個大的虧損。雅各「因信活著」，他連婚姻的問題都不可以隨便，因為他等候神那座有根基的城，神應許萬國得福，等候救主彌賽亞來臨，他是「因信活著」，這就是雅各。

雅各「因信活著」，後來他給孫子祝福的時候是怎麼樣呢？那時候你可以看出，他是怎麼樣相信神的話。我們讀創世記第四十八章，這是雅各給他的孫子祝福，並且這裏也有很好的信息。這個故事也是很長，我們看創世記第四十八章第11到21節，「以色列對約瑟說：『我想不到得見你的面，不料，神又使我得見你的兒子。』約瑟把兩個兒子從以色列兩膝中領出來，自己就臉伏於地下拜。隨後約瑟又拉著他們兩個：以法蓮在他的右手裏，對著以色列的左手；瑪拿西在他的左手裏，對著以色列的右手，領他們到以色列跟前。以色列伸出右手來，按在以法蓮的頭上，以法蓮乃是次子；又剪搭過左手來按在瑪拿西的頭上，瑪拿西原是長子。他就給約瑟祝福說：『願我祖亞伯拉罕和我父以撒所事奉的神，就是一生牧養我直到今日的神，救贖我脫離一切患難的那使者，賜福與這兩個童子。願他們歸在我的名下和我祖亞伯拉罕、我父以撒的名下，又願他們在世界中生養眾多。』約瑟見他父親把右手按在以法蓮的頭上，就不喜悅，便提起他父親

的手，要從以法蓮頭上挪到瑪拿西的頭上。約瑟對他父親說：『我父，不是這樣，這本是長子，求你把右手按在他的頭上。』他父親不從，說：『我知道！我兒，我知道！他也必成為一族，也必昌大，只是他的兄弟將來比他還大，他兄弟的後裔要成為多族。』當日就給他們祝福說：『以色列人要指著你們祝福說：「願神使你如以法蓮、瑪拿西一樣。」』於是立以法蓮在瑪拿西以上。以色列又對約瑟說：『我要死了，但神必與你們同在，領你們回到你們列祖之地。』那時他們都在埃及，你看，他是懷著信心死的，到死還信。

弟兄姊妹們，他們是「因信活著」，到死、連嚥氣的時候，還是信神，還是信神的應許不落空。這叫「因信活著」。雅各因信抓長子的名分；因信抓太太；因信抓著神使者的大腿摔跤，抓著祂不放棄祝福。所以，雅各有三抓，第一抓是抓「長子的名分」；第二抓是抓「太太」；第三抓是抓「祝福」。這「太太」預表什麼呢？預表教會。弟兄姊妹們，雅各給我們的見證、他因信活著的榜樣又與以撒不同。第一就是他抓「長子」的名分，在神面前有「諸長子」，等我們以後再有機會還要講到長子。聖經裏說，耶穌基督是長子，還有諸長子所共聚的總會（來十二23），還有一個長子的名分。我們基督徒不只於要作兒子，我們還要抓「長子的名分」。第二，我們要抓一個妻子，就是抓「教會」，要把教會弄得好好的。聖經裏說，教會就是太太；到了約翰貳書、叁書，約翰給教會寫信，就寫「我的太太」，教會是太太。第三抓就抓「祝福」，一定要抓牢神所有的祝福！所以，在聖經裏，雅各有三抓，結果他都抓到了，他的名字就變成以色列。以色列是什麼意思呢？與神同治、神的王子，將來他真正能夠到天上與神一同統管萬有、與神同治。